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资控股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 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掇刀 200MW 子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优化公司电源结构，增加新能源发电装机比重，拟以现金方式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新能源公司）增资 25,624 万元，其中公司按持股比例 51% 增资 13,069 万元，并以其为主体投资建设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掇刀 200MW 子项目（以下简称掇刀光伏项目）。掇刀光伏项目位于荆门市掇刀区麻城镇蔡院村，项目总装机容量 29.86425 万千瓦，静态投资 116,825 万元（不含送出工程），动态投资 118,744 万元（不含送出工程）。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荆门新能源公司并投资建设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掇刀 200MW 子项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相关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控股子公司情况

1. 增资方式：本次以现金方式增资荆门新能源公司 25,624 万元。其中公司按持股比例 51% 增资 13,069 万元，增资金额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2.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04MA4F622Y79

名称：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圆整（10,000 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2021 年 12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黎泽元

营业期限：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051 年 12 月 20 日

住 所：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路 80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及持股比例：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1%；荆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25%；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9%；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

3. 标的公司经营情况

荆门新能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主要负责湖北荆门掇刀区域光伏、风电、储能等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该公司目前暂无实质经营业务。本次增资完成后荆门新能源公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不变。

4. 经公司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以及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网站等途径查询，荆门新能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投资掇刀光伏项目情况

掇刀光伏项目位于荆门市掇刀区麻城镇蔡院村，2021 年 7 月，项目取得荆门市高新区掇刀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备案证；2021 年 10 月，项目作为荆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的子项目列入湖北省能源局发布的湖北省 2021 年平价新能源项目名录；2021 年 11-12 月，项目取得环境影响报告和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批复。截至目前，项目各项支持性文件已基本取得，项目各项建设条件基本明确或落实。项目总装机容量 29.86425 万千瓦，静态投资 116,825 万元（不含送出工程），动态投资 118,744 万元（不含送出工程）。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及优势

推动非化石能源跨越式发展，推动清洁能源成为能源增量主体，优化电源结构，提升绿色发展水平，是国家战略规划方向，是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和落实“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的重要途径。加快光伏等新能源发展是贯彻落实国家能源发展政策的客观要求，是公司补短板、强弱项、优化电源结构的需要，也是落实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重要举措。

掇刀光伏项目位于荆门市掇刀区麻城镇蔡院村，项目所在地属于太阳能资源丰富区，资源利用条件较好，日照充足，稳定度较高，属湖北省一级可利用区，具有较好的开发利用价值。项目场址地势整体平坦，交通条件便利，接入电网条件较好。项目总体建设条件较好，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

（二）投资风险分析

1. 电价风险：本项目作为荆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的子项目已纳入湖北省 2021 年平价新能源项目名录，按照国家光伏发电项目的平价政策，上网电价执行

当地的火电基准电价。如未来不能按此实施，参与市场交易电价存在一定的下降可能，影响项目经济性。

2. 投资增加风险：近期光伏组件价格波动较大，未来投资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 限电风险：本项目未考虑限电，未来湖北省限电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如消纳情况变化将影响项目盈利能力。

4. 项目合规性风险：因本项目为荆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的子项目，基地项目输电规划尚未批复，导致项目电网接入系统批复文件暂未取得，需尽快取得输电规划批复和接入系统批复。

（三）对公司的影响

掇刀光伏项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项目总体建设条件较好，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增加公司清洁能源比重，优化公司电源结构。按现阶段国家和湖北省地方对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有关政策，该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能满足公司项目投资的要求，投产后有利于增加公司营业利润。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投资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增资荆门新能源公司并以其为主体投资建设掇刀光伏项目是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有力举措，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掇刀光伏项目太阳能资源具有一定的开发价值，项目已纳入湖北省 2021 年平价新能源项目名录，电量、电价和消纳基本有保障，项目总体建设条件较好，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能满足公司项目投资的要求，且掇刀光伏项目的实施将为荆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的建设和后续资源的争取创造良好的条件。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其他

本公告披露后，公司将就投资建设掇刀光伏项目的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3. 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